华丰燃料电池及联合燃料电池研发生产项目取得全国首张“先租后让”《不动产权证书》

近日，华丰燃料电池及联合燃料电池研发生产项目负责人欣喜地从经开区工作人员手中接过了《不动产权证书》，而该证书也是经开区在推行工业用地“先租后让”模式下，颁出的全国首张《不动产权证书》。

据开发区建设局相关负责人介绍，2022年3月28日，经开区印发修订后的《亦庄新城工业用地先租后让实施办法》，彻底解决了办证问题。该《办法》得到了时任市委书记蔡奇、时任市长陈吉宁的肯定，并要求在全市推广。先租后让是经开区为贯彻落实《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和亦庄新城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进一步深化土地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的改革新举措，以空间资源高效利用改革为重要抓手，支持高精尖产业快速发展，打造北京改革开放新高地。“先租后让，达产出让”，即采取首期租赁，租赁期最长不超过5年，达产后再予以出让的供地方式。

华丰燃料电池及联合燃料电池研发生产项目于2022年6月通过租赁工业土地方式落地亦庄新城N4地块，总投资额约80亿日元，占地面积约为11万平方米，将建设燃料电池生产线、检测线和研发中心。其生产将基于环保理念，运用TPS生产方式打造智能化生产体制，具备灵活应对市场需求的能力。该项目的建成将推动氢燃料电池技术在中国的商业化普及，加快氢燃料电池技术在商用车领域的推广，对北京市氢能及相关产业快速发展、对经开区的产业结构调整、产业升级、新能源产业的快速落地和规模产出具有十分重大的意义。

项目推进过程中，因一些特殊情况（项目涉氢、研发和生产两家公司共用同一地块），以及一些新政策试行中存在的契税缴纳、租赁期抵押等现实问题，都给项目前期立项、多规合一审批、规划许可证办理、土地证办理等带来相当大的难度和工作量。为此，在经开区营商合作局、开发建设局、市规自委、经开区税务局等相关部门各级领导的大力支持和指导下，项目相关审批工作得以顺利进行，最终取得了全国首张工业用地先租后让模式下的《不动产权证书》。

原文地址：http://www.china-nengyuan.com/news/190717.html